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翁子惠
電話：02-87711538
傳真：02-87737936
電子郵件：b143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運競(六)字第115030176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50301762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5年度各級學校在職專任運動教練增能工作坊簡章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學校運動教練報名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係本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臺師大）辦理專任運動教練增能工作坊，因尚有名額，爰開放貴屬專任運動教練報名參加。

二、依據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29條規定：

「專任運動教練在職期間，應積極進修研究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知能；其進修時數，每年至少十八小時以上，並取得證明。」，及專任運動教練輔導及管理辦法第9條第1項規定：「專任教練在職期間，應積極參加與其訓練指導有關之研習；其研習時數，每年至少十八小時，並取得證明。」

三、本年度工作坊規劃分運動種類辦理，日程及地點如下，欲

A040300_體育保健科115/06/23



1150176319

有附件

報名之人員，請先完成至少1堂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課程及1堂兒少保護線上課程（詳附件簡章）：

- (一)陸上運動工作坊：115年7月8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9日（星期四）。
- (二)球類運動工作坊：115年7月15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16日（星期四）。
- (三)持拍運動工作坊：115年7月22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23日（星期四）。
- (四)技擊及水上運動工作坊：115年7月29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30日（星期四）。
- (五)上開研習地點為臺師大校本部體育館體001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）。

四、報名資訊：

- (一)報名期間：自115年6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至6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止，或各場次人數額滿為止（人數額滿表單即自動關閉）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PnFceXQFCecLq5Vx6>），需登錄Google帳號，每人限報名1次，冒用他人帳號者，逕予註銷。
- (三)完成報名後，臺師大工作小組於7月2日（原定6月底）前發送電子信件確認報名資訊，屆期未收到回復信件者，請主動與工作小組聯繫（聯絡資訊詳說明八）。
- (四)報名錄取之優先順序：以完成線上課程學習認證時數並取得證明者為優先。

五、研習會提供午膳餐盒，請於報名表單內勾選餐食類別（葷/

素)；研習期間之交通及住宿自理，由服務學校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、各該有關規定或其他方式辦理。

六、報名完成後，如因故無法參加，請先致電並寄送電子郵件通知臺師大工作小組，並請服務學校行文至臺師大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辦理請假事宜，並副知本部。

七、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核發12小時研習結業證書；未依規定辦理請假，或缺席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四分之一，或未確實簽到退等情形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；如查有代為簽到退情事，不予核發證明並函知所屬學校列入年終考核參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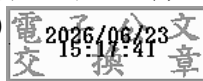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本案相關事宜，請逕致電或以電子郵件聯繫臺師大工作小組。

(一)聯絡人：連小姐、梁小姐。聯絡電話：(02)7749-3254、(02)7749-3239。

(二)電子郵件：cclien@ntnu.edu.tw、lcsyuan2000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(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 除外)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專任運動教練輔導管理計畫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